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鄭絮祐
電話：02-27208889轉8515
電子信箱：bm1845@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建字第10932103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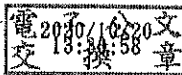
主旨：公告109年度「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以下簡稱本自治條例）第8條所定「臺北市畸零地調處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年度建議畸零地讓售價額」之計算倍額，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有關本自治條例建議讓售價額之計算原則，本府業以108年9月3日府都建字第1083228256號函公告在案，先予敘明。
- 二、109年度之大會決議倍額平均值如下：
 - (一)住宅區：2.32
 - (二)商業區：3.11
 - (三)工業區：2.72
- 三、本案納入本府都市發展局109年臺北市建築管理法規彙編第071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28號。
- 四、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北市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



建築管理工程處代決

裝

訂



錄

